

湖南万安达集团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食堂委托管理招标项目更正公告

(招标编号：HNXZ-2021-ZB02-XMZB-0701-01)

一、内容：

详见公告正文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万安达集团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万安达集团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怀化市鹤城区湖天南路63号

联 系 人：谢主任

电 话：0745-248037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 系 人：田甜、王学海、张莉

电 话：15581600098

电子邮件：42577538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湖南万安达集团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食堂委托管理 招标项目更正公告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代理编号：HNXZ-2021-ZB02-XMZB-0701-01

原公告的项目名称：湖南万安达集团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食堂委托管理
招标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1年08月11日

二、更正内容：

更正事项：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1、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0.1款★履约担保”与招标文件“第六章合同协议书第四条履约担保”金额不一致之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履约担保金额：5万元。**

2、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的组成，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一、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我单位承诺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第五项（7）就餐价格。”更正为：“我单位承诺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五项（7）就餐价格。”

3、其他内容不变。

三、疑问及质疑

本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如涉及上述内容的应作相应调整和修改，若本更正公告与原招标文件内容有不一致之处，应以本更正公告为准。

供应商认为本更正内容存在歧视性的，应在更正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

四、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招标人信息

- (1) 名称：湖南万安达集团金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 (2) 地址：怀化市鹤城区湖天南路63号
- (3) 联系人：谢主任
- (4) 电话：0745-2480370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 (1) 名称：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2) 地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 (3) 联系人：田甜、王学海、张莉
- (4) 电话：0731-844447300转2157(15581600098)



(5) 电子邮箱: 425775386@qq.com

